# 推荐民宗局党建述职报告如何写(4篇)

来源：网络 作者：莲雾凝露 更新时间：2024-02-14

*推荐民宗局党建述职报告如何写一一、深入开展\"创平安场所，建和谐社会\"活动在十七大召开后，我及时组织局里开展了\"创平安场所、建和谐社会\"活动，活动以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代表大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为主线，紧紧围绕全面小...*

**推荐民宗局党建述职报告如何写一**

一、深入开展\"创平安场所，建和谐社会\"活动

在十七大召开后，我及时组织局里开展了\"创平

安场所、建和谐社会\"活动，活动以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代表大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宗教事务条例》为主线，紧紧围绕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以及打造\"平安××\"的要求，积极引导宗教界树立大局观念，自觉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以加强管理为重点，以排查纠纷、消除隐患为突破口，推进宗教团体和活动场所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宗教人士和信教群众为维护社会稳定，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整个活动，年初有计划、年中有检查、年底有总结，年底总结评比了先进宗教场报集体5个，先进个人11名。

二、加强指导，圆满完成县佛教协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爱国宗教团体是党和政府团结、教育宗教界人士的桥梁，搞好县佛教协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是今后五年做好我县佛教工作的基础保障，为了切实做好县佛协的换届选举工作，我组织局里多次深入场所作调研，密切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了解情况，针对我县佛教界实际情况，制订精细的换届工作实施细则，向县分管领导作汇报，取得各方面支持，认真组织实施。我跟民宗科长一起先后组织召开了各乡镇宣统委员、县一届佛教协会理事会成员、各佛教场所管委会主任参加的换届选举动员会，做好动员、布置任务、落实责任。

明确各场所的管委会换届必须由所在地党委、政府组织实施，县佛教协会的代表必须通过民主选举产生，时本文来源：公务员在线\*\*\*间上必须在县统一安排的期限内完成。通过上下齐努力，全县二十三个佛教活动场所的管委会按规定进行了换届，共产生管委会成员222名，许多场所都吸收增加了热心佛教事业、在群众中有较高威望，并有一定宗教造旨的管委会成员，全县二十个乡镇共选举产生了县佛教协会第二次代表大会代表50名。于十月三十日在县城安文镇政府六楼会议室举行××县佛教协会第二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县佛教协会理事会理事17名，常务理事9名，正副会长4名。修改、通过县佛教协会章程。

三、精心组织慈善献爱心、回报社会活动

四、认真组织完善制订宗教活动场所规章制度

在建立全县统一的活动场所\"财务会计制度、消防制度、文物保护制度、卫生防疫制度、教职人员管理制度\"等六项制度规范上墙向群众公开的同时，为全面贯彻《宗教事务条例》，规范宗教场所财产管理，抑制利用宗教名义非法集资，本人通过调查摸底，统一思想，部门协调，在全市率先推行全县宗教事业收入统一发票制度，规定自201x年度年3月1日开始全县各宗教场所的建设集资、接受捐赠等一切经济收入，必须开具有县民宗局监制，并加盖场所公章的统一发票，做到有章可循，活动有序，不断提高宗教团体和活动场所的自我管理水平。

五、认真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和安全大检查

一是各宗教团体、活动场所坚持每季一次矛盾纠纷、不安定因素的大排查，及时解决影响稳定的矛盾纠纷，竭力把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控制在始发阶段，解决在萌芽状态，如今年十一月中旬，49个假和尚以做佛事为名，到尚湖同福寺敲诈，我接到报告，立即赶到寺院会同当地派出所，成功的控制了事态的扩张，使寺院损失减低到最小的程度。

二是由民宗局牵头，组织各场所的安全大检查，做到检查不留死角，整治不留后患，特别是对场所的在建项目，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安全。如在检查中发现的双溪禅院观音殿横梁开裂，即责令不得在该殿开放做佛事，殿前设警示牌，管委会制订方案，组织维修。

六、考察培训，切实保障少数民族公民合法权益学加分证明;主动联系，积极配合县劳动人事保障局催讨外出少数民族民工工资，切实保障少数民族公民的合法权益。

七、开展宗教执法检查\"回头看\"针对去年开展《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回头看，与县人大常委一起，先后检查了安文、双溪、高二等乡镇的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实地察看了双溪禅院、高二娘娘庙、茶场庙等寺庙，与各乡镇领导、寺庙管理人员教职人员进行座谈，要求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对宗教工作的领导，促进宗教工作规范化、法制化。

八、积极参与，有效组织县委宣传部、县新闻传媒中心开展的\"十大感动××人物\"评选，胡宅乡岭头村苗族易如花，首次少数民族被评为\"十大感动××人物\"之一，极大地促进民族的团结。

九、组织法制培训，坚定信教群众走爱国管教道路

结合全面小康建设，平安××、和谐××建设，分别举办佛道教场所负责人、基督教堂管会负责人、教职人员法制培训班4期，参加人员300余人次。通过培训，增强了法制意识，提高了宗教界抵御邪教和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的思想认识，增强了政治敏感性。

十、配合中心，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一是按照部里分工，努力做好本部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安全生产等工作，全年没有出现一起上访及影响社会稳定的案件。二是努力做好县委统一抽调的村级班子换届选举指导组工作。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必须看到，我县民宗工作还存在诸多困难和问题，一是宗教领域不稳定因素依然存在：宗教场所与旅游开发，文保单位单位之间的矛盾，宗教场所管委会与宗教教职人员的矛盾，宗教与民间信仰的矛盾，要化解这些矛盾难度较大;二是民宗执法主体不到位，对非法宗教活动打击力度不够;三是基督教地方教会信徒较多，做转化工作难，四是本人上进心不足。

今后，我要克服难点，关注重点，发扬优点，避免缺点，努力工作，作出更好的成绩。[\_TAG\_h2]推荐民宗局党建述职报告如何写二

20\_年我镇民族宗教工作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省市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中国化办教方向不动摇;以依法治理为主线，扎实推进民族宗教工作;以“规范”为主题，继续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以问题为导向，重点解决宗教领域的突出矛盾;以健全镇乡村两级工作网络为抓手，着力强化乡村两级责任制，确保全县民族团结、宗教和睦。

一、全面提升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

1、强化工作责任。进一步健全镇乡村两级民族宗教工作网络，落实乡村两级责任制。镇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全年召1-2次会议研究民宗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村、社区督查做好辖区内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境外渗透管控治理等工作，加大矛盾协调处理力度，将涉宗教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2、推进依法行政。加大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湖南省宗教事务条例》、《湖南省散居少数民族工作条例》的宣传和推进落实力度，举办2期全镇民族宗教干部依法行政专题培训班，全面推进全镇民族宗教干部备案工作，切实加强部门联合执法工作。依据新修订的《公民民族成份管理办法》，做好我镇民族成份变更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好少数民族高考优惠政策。巩固和深化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强化对宗教活动场所的财务监管。各单位要建立健全辖区内教职人员和宗教活动场所(含民间信仰、非法宗教活动场所)基本信息数据库和安全维稳工作动态台账。

3、加强普法工作。组织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引导民族宗教界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正确认识和处理国法与民族、宗教之间的关系。利用专题讲座、展板宣传、流动宣传车等多种形式，大力推进政策法规学习进社区、进宗教活动场所，引导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宗教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尊法、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组织开展好宪法宣传日活动。

二、努力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创新发展

1、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广泛开展学习宣传活动。牢固树立“手足相亲、守望相助”新理念，结合典型事迹宣传，在全镇广泛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教育。

2、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进一步完善城市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体系，建立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信息管理系统和服务管理平台，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提供信息咨询、政策解答、法律援助等常态化窗口式服务。充分发挥部门联动效应，协调解决好外来少数民族群众的教育、医疗等问题。

3、不断提升民族工作整体水平。各单位要摸清散居少数民族情况，继续协助县民宗局做好回、维族等少数民族牛羊肉补贴发放工作;建立健全少数民族群众合法权益保护、矛盾纠纷调解和处置，坚决防止出现歧视少数民族群众、伤害民族感情、破坏民族团结的事件，切实维护少数民族群众的合法权益。

三、不断夯实民族宗教工作基层基础

1、指导宗教团体自身建设。继续指导宗教团体规范和加强自身建设，帮助宗教团体建立高素质领导班子，做到“政治伤可信”、“作风上民主”、“工作上高效”;指导宗教团体抓好教职人员管理培训工作，帮助宗教团体选拔、培养“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的宗教界代表人士和后备人才。

2、提高宗教活动场所建设管理水平。开展以规范为主题的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规范宗教场所建设与管理、规范宗教活动、规范教职人员信仰与言行;进一步推动文明敬香、合理放生、禁鞭禁炮、环境卫生整治等工作，防止发生宗教活动影响社会生产生活秩序事情。

3、继续保持高压态势整治非法宗教活动。年内开展1-2次集中执法，重点整治乱建庙宇、基督教私设聚会点、佛教道教商业化、滥建乱塑露天宗教造像等行为。

4、开展民间信仰活动场所调研摸底工作。各单位要对辖区内民间信仰活动场所摸清底数、建档立卡、明确场所属性，采集场所组织人员信息，掌握场所开展活动及内部管理的情况。

5、进一步探索宗教界社会公益慈善新途径。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结合“四教同心、三助同行”活动、五月“助残日”、八月“金秋助学周”和十月“同心关爱月”等“三个一”的社会公益慈善活动，推动宗教界服务社会、服务人群、服务发展。

四、全力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安全稳定

1、依法维护民族宗教界合法权益。继续加大协调推进力度，积极协调解决宗教活动场所建设、拆迁补偿、债务纠纷等遗留问题。认真回复处理群众反映的民族宗教问题，主动帮助解决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的正当诉求，做好来信、来访的接待回复工作。继续做好符合条件的宗教教职人员的社会保障工作。做好重大节日、重要时期对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特困宗教教职人员的走访慰问。

2、切实加强民族宗教领域不稳定因素的排查与调处。定期排查民族宗教领域的不稳定因素，加强抵御境外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重视加强对社会舆情特别是互联网舆情的关注分析，认真做好网上投诉的办理与反馈;进一步完善处置民族宗教领域突发事件的联动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提高民族宗教部门对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处置的时效性。

3、重点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监管工作。以寺观教堂、大型宗教活动和法定节日期间消防与治安安全为重点，认真抓好安全责任的落实、安全预案的完善、安全设施的改善以及安全隐患的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实行挂牌督办、限期整改。加强与公安、消防、环保、建设等部门的配合联动，妥善处置各类问题，创造宗教活动场所及周边的平安环境。年内各村、社区要对宗教活动场所开展2次以上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建筑物安全为重点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民族宗教工作纳入目标考核内容，各单位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层层签订好民族宗教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实行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维稳责任制和民族宗教工作责任追究制。各单位要注重加强工作中的监督检查，确保20l9年民族宗教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推荐民宗局党建述职报告如何写三**

20\_年全县民族宗教工作总的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对铜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届历次全会、市委二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县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精神，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推进我国宗教工作中国化方向为重点，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紧扣“一地三区”奋斗目标，加强防范和化解民族宗教领域重大风险,不断巩固和提升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县成果，不断挖掘、传承和弘扬优秀民族传统文化，持续提升管理宗教事务治治化水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疫情防控和民族宗教工作成果，加强自身建设，高质量做好民族宗教工作，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加强党对民族宗教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1.深入学习新时期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省委十届历次全会、市委二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县委十三届历次全会精神,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对铜仁重要指示和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做到反复学、跟进学，学深悟透，通过学习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和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重点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这两个重大原创性论断，创新开展学习、讨论、调研和培训活动，夯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的思想基础，确保民族宗教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责任股室：局各股室）

2.积极融入大统战工作格局。主动适应大统战工作格局，自觉接受党的领导，更好履职尽责。用好党委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和宗教工作领导小组等制度优势,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民族宗教工作的各方面和全过程，要抓好《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的学习宣传贯彻，把学习《条例》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党史教育结合起来，纳入民族宗教工作领域干部教育和培训的重要内容，结合民族宗教工作实际做好学习宣传、细化实化、督促检查等工作，切实把《条例》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各项规定落到实处、见到实效。（责任股室：局各股室）

3.切实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按照分级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扎实做好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工作。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强民族宗教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民宗领域风险隐患研判，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和网络信息发布管理，建强网评员队伍、有效防范“线上”,“线下”风险,充分发挥宗教“四员”队伍作用，坚决打击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和违法犯罪活动，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话语权、主动权，切实维护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安全。（责任股室：局各股室）

（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高质量推动民族工作进一步发展

4.抓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宣传教育。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增强共同性、减少差异性上下功夫。加强阵地建设，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学校教育、国民教育、社会教育，至少打造一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试点学校，积极探索依托各类学校、陈列馆等建立一批主题教育基地，以县委党校为依托建立培训基地，深入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干部培训和理论实践研究工作;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以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民族传统节庆等活动为载体,开展好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核心内容的各种宣传教育，推动树立正确民族观、文化观、历史观、宗教观，让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脑入心，不断增强“五个认同”。（责任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语言文字研究中心）

5.抓实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通知》(〔20\_〕65号)和省、市实施方案，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主要载体和抓手,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创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创建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任务、评价标准，贯穿到创建工作的全过程。在“人文化、大众化、实体化”上下功夫，深入持久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一步加大对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典型的推荐、申报和培育，鼓励支持各乡镇（街道）、各单位申报全国民族团结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力争争取申报1个国家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责任股室：政策法规股）

6.抓好城市民族工作。以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为重点，围绕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五个体系”建设，强化“四帮”服务，建设“五共”社区，抓好易地扶贫搬迁社区民族工作,让少数民族搬迁群众“搬得出、留得住、有就业、能致富”。抓好易地扶贫搬迁社区民族文化传承、保护和发展。以社区为依托，切实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引导流动经商少数民族人员遵纪守法、服从管理、文明经商，保障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合法权益。（责任股室：政策法规股）

7.不断提升民族事务法治化水平。加强民族法治宣传教育，协调推动《贵州省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贵州省民族乡保护与发展条例》等法律法规贯彻落实，积极配合县人大常委会开展“一法两规定”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提高民族成份规范化、信息化管理水平，产格办理程序及规定。配合做好民族相关政策法规修订完善和清理准备工作，助力构建有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政策法规体系,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矛盾纠纷，确保民族事务治理在法治轨道上运行。（责任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股）

（三）以建设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保护为依托，高起点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8.高起点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和实施。立足项目化、可视化,围绕主线科学编制好我县民族发展规划，加大向上争取和协调力度，用好用活政策，积极争取一批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纳入省级、市级和本地区规划总盘子，实施一批农文旅结合、生态环保等特色产业项目,助力民族地区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旅游产业化，不断缩小民族地区与发达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差距，让各族群众在发展中不断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经济基础。（责任股室：经济建设股、政策法规股）

9.持续深入推进少数民族特色村镇保护与发展。配合市民宗委做好少数民族特色村镇数字化保护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强少数民族特色村镇数字化保护平台深化研究,从获得命名挂牌的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中优选历史悠久、特色鲜明、亟待保护的村寨，开展数字化保护工作,为我县少数民族特色村镇的保护与传承提供可借鉴的思路，提级改造一批民族乡村旅游示范点，助推民族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责任股室：经济建设股）

10.持续抓好民族特色产业发展。实施特色产业示范行动，结合实际发展特色产业示范项目，助推民族地区农业发展。积极配合推动做大做强“黔系列”民族文化产业品牌,推出更多品牌产品,拓宽线上销售渠道，助推黔货出山;扶持一批民族传统手工艺传承人和企业，指导民族贫困地区将特色农产品、特色手工艺产品等入驻电商平台;推动中医药、民族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责任股室：经济建设股）

11.加大资金争取和管理力度。加大向国家民委及省、市民宗委汇报力度，争取国家民委及省、市民宗委在分配民族宗教工作资金时向我县倾斜，确保全年争取民族宗教工作资金不少于300万元。加大对民族宗教工作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使用民族宗教资金，强化绩效考核，严格管理使用，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责任股室：经济建设股）

12.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工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继续加大对定点帮扶村支持力度，巩固提升定点帮扶村脱贫成果，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责任股室：经济建设股）

（四）以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为目标，高层次助推民族文化、民族教育繁荣发展

13.配合做好第七届全省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相关工作。配合省、市民宗委抓好全省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筹备工作，积极争取多方支持，精心打造具有我县地方民族特色的优秀文艺精品，形成具有影响力的民族文化品牌，充分展示我县各族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信心和决心，进一步提升我县民族文艺生命力和影响力。注重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抗疫救灾等先进事迹中挖掘素材充分展示我县在党史的领导下夺取脱贫攻坚全面胜利的伟大成就，充分展示我县各族群众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良好精神面貌，同时通过组队参赛带动民族服饰、民族歌舞、民族传统手工艺等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创新融合、传承发展。（责任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语言文字研究中心）

14.进一步挖掘、传承和弘扬优秀民族传统文化。持续推进优秀民族传统文化传承和保护工作,深入开展民族民间文化进校园工作，鼓励支持已被命名的市级示范学校开展民族民间文化活动，抓好现有县民族中学、第四中学等学校民族文化进校园;规范民族传统节庆活动，积极推动少数民族传统节庆与旅游发展相结合，指导开展好漆树坪羌族“过羌年”等民族节庆活动;协调抓好民族地区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特别是现有民族陈列室(馆)等馆藏文物收集及保护。（责任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语言文字研究中心）

15.抓好民族教育事业发展。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民族教育发展的决定》，协调推动《贵州省加快民族教育发展实施方案》的实施，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助推民族教育事业稳步发展;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引导各民族学生树立“三个离不开”，增强“五个认同”思想。（责任股室：政策法规股、语言文字研究中心）

（五）以平安建设为抓手，进一步巩固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社会和谐局

16.持续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及县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落细落实工作责任，确保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抓好宗教活动场所疫情防控和防止非法宗教活动引发疫情传播，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落实省、市、县对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专项整治行动要求，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落实“两个清单”，加强督促检查，积极开展问题排查化解工作，确保取得实效。（责任股室：宗教股、宗教事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7.切实抓好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的宣传教育;协调推动把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列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干部培训教学课程，联合县委统战部办好民族宗教知识专题培训班,充分利用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活动，持续强化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学习宣传教育。（责任股室：政策法规股、宗教股、宗教事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六）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牢记殷切嘱托、忠诚干净担当、喜迎建党百年”专题教育为载体，加强自身建设

18.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牢记殷切嘱托、忠诚干净担当、喜迎建党百年”专题教育，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持集中学习与自主学习相结合，规定动作与自选相结合，全身心投入，把学习教育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同推动工作结合起来，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高质量发展和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的现代化和法治化水平。（责任股室：局各股室）

19.强化局机关党的政治建设。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贵定》等，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政治方向;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思想武装，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守政治底线，坚持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正风肃纪、反腐惩恶，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增强“守初心、担使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持续营造民宗系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责任股室：局各股室）

20.加强干部队伍自身建设。加强民宗系统干部队伍学习教育，不断提高民族宗教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风险隐患防范化解能力;增强责任意识，提高抓落实的能力;加民宗系统干部队伍培养工作，统筹用好干部轮岗、学习培训等各形式，提升干部素质;着力推动民宗系统作风大转变、能力大提升，打造一支县委政府放心、人民群众满意、忠诚干净担当的民族宗教干部队伍。（责任股室：局各股室）

21.抓好各类专项工作落实。完成县人大、政协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统筹抓好精神文明建设、意识形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机要保密、网络安全、安全生产、扫黑除恶、建议提案、政务公开、电子政务、依法治县、档案管理、老干、工青妇等相关工作。

**推荐民宗局党建述职报告如何写四**

根据组织工作安排，我在上半年主要协助政府分管领导抓畜牧业工作，下半年担任县民宗局局长主要抓全县民族宗教事务工作。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同志们的关心支持下，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真抓实干，勤奋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将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廉洁自律工作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学习，努力提升自身综合素质

在一年来的工作实践中，本人结合本职工作实际，特别注重加强理论知识和相关政策法规的学习，通过自学与参加培训班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高自身的政治理论水平和科学文化素质。同时，进一步加强了业务知识方面的学习，积极参加县委中心组学习以及县上开展的各项主题教育活动，坚决反对民族分裂和非法宗教活动，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同县委和政府保持一致，坚决反对民族分裂主义和非法宗教活动，旗帜鲜明、立场坚定。

二、真抓实干，

在上半年的工作中，协助分管农口领导抓好畜牧业等有关各项工作，重点抓了牲畜品种改良、动物防疫、草原建设与保护、牲畜越冬渡春、科技培训等方面的工作。

一是品种改良工作取得新进展。完成了3个千头优质奶牛乡、10个优质奶牛村、300个10头优质奶牛户的建设工作，顺利完成了良种奶牛引进和黄牛冷配等工作任务。

二是全面完成了各项动物防疫工作。春季口蹄疫、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做到了100%免疫注射。

三是草原建设与保护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今年完成人工草场4.07万亩，完成任务的101%。完成新建青黄贮窖501座、牧民配套定居257户，完成任务的100%。

四是草畜平衡工作取得实效，有效缓解了草场压力。扎实开展治蝗及毒害草防除工作，共完成灭蝗草场面积32万亩，完成20.8万亩毒害草防除工作。

五是加强了牲畜越冬渡春工作力度。积极鼓励农牧民加大牲畜育肥，增加牲畜出栏头数，不断加大了饲草料贮备和调制工作力度。

六是加大了猪禽养殖工作力度。认真落实能繁母猪保险补贴政策，鼓励散养户扩大生猪养殖规模，大力发展传统家禽养殖，突出草原牧鹅、土鸡、麝鼠、獭兔等特色养殖。

七是进一步加大科技培训力度，大力推广黄牛冷配、胚胎移植和性控冻精等先进技术。

八是进一步加强项目建设工作。实施了天然草原退牧还草、世行贷款、奶牛补贴等一批项目建设工作。

九月份以来，主要负责民族宗教事务，重点抓了民族工作、宗教事务管理、“反对分裂、维护稳定”主题教育活动。

一是依法行政，推动宗教工作法制化管理。每半个月召开一次统战干事工作情况汇报会，了解各乡(镇)场宗教活动情况，并根据稳定形势发展安排工作;成立调研督查小组，在县委领导的带领下，于每月中旬，走访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督查，并且每10天对宗教场所进行一次全面督查，重点督查领导干部联系宗教活动场所和与宗教人士谈话制度落实情况，严肃谨慎处理场所内部矛盾;通过不定期的对全县196名县、乡(科)级领导干部联系宗教活动场所和与宗教人士谈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有力的促进了县、科级领导对此项工作的重视。

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组织领导，由村委会成员担任宗教活动场所民主管理小组成员;完善各项制度，把宗教人士外出和归来请销假制度例如年终考核内容;对全县161个宗教活动场所名称重新进行了命名和排号，更新了相关档案;严格按程序办理宗教活动场所的维修，全县有96%的宗教活动场所做到了“四进”建立了阅览室，4%的没有经济能力的活动场所设了阅报栏，图书种类多的达百余种，少的几十种不等;严格审查“塔里甫”带培点培训情况;畅通信息渠道。建立每周五或周六定期排查和集中排查的零报告制和宗教人士信息员制度。

加强教职人员的培训，选派政治觉悟高、有一定宗教学识的24名宗教人士分别参加了自治区、州培训班，10名统战干事参加州级培训，推荐10名乡场主管统战民族宗教工作的领导参加自治区、州级民族宗教理论培训;严格教职人员的资格审查、聘用。正常调整宗教教职人员3名。另免去一名不善于做群众工作的伊玛目。被调整教职人员的活动场所过渡平稳，没有出现内部不团结现象;发挥宗教团体的积极作用。

肉孜节前夕，县城镇第四居委会清真寺拿出3万余元慰问了120余家贫困户，得到了群众的好评;以创建“平安”和“双五好”宗教活动场所精神依托，推进宗教活动场所建设。至10月初，全县共有143个宗教活动场所创建“平安”和“双五好”宗教活动场所达标，达标率在94%;9月以来，组织人员对xx年有组织朝觐人员进行了行前体检、召开座谈会、培训班进行了民族宗教政策宣传教育。同时，为从源头上杜绝零散朝觐发生，民宗局严把申请办理护照关，截止目前，共审核464名申领护照人员有无零散朝觐迹象，发出境证明328个，有力的制止了零散朝觐的发生。

二是狠抓民族工作。进一步加强了少数民族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工作和人口较少民族的项目申报、争取工作。对历年来的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进行了验收、复验，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不足之处及时提出了建议和意见;与有关单位协商如何落实民贸优惠政策，促进我县\*\*\*可尔得乳业、乌鲁木齐天马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进一步开展;进一步加强了清真食品管理工作;严把护照审核和民考汉、汉考民学生民族成份审核工作，年内未出现一例关于申办护照、审核更改民族成分等方面的纠纷及上访事件。

三是大力开展“反对分裂、维护稳定”主题教育活动。根据县委的安排，民宗局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的完成了“反对分裂、维护稳定”主题教育活动四阶段活动。以爱国宗教人士培训为重点，加强意识形态领域反分裂斗争和“三支队伍”的建设。举办了一期270余人参加的大型统战、爱国宗教人士培训班，组织宗教人士“反对分裂、维护稳定”签字仪式，五次召开宗教人士座谈会，揭批非法宗教活动的危害性。组织维、哈、汉三种语言宗教人士到3个乡的12个重点清真寺进行“反对分裂、维护稳定”主题教育“卧尔兹”宣讲活动，第四阶段对宗教界学习开展“反对分裂、维护稳定”主题教育活动进行了考试。

三、廉洁自律，进一步增强拒腐防变意识

作为一名党员领导干部，工作中严以律己，认真落实廉洁自律规定，时刻对照检查自己，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加强配偶和身边工作人员管理，对分管部门、分管干部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严格监督，杜绝利用职权和影响谋取私利。坚持信访日接待制度，认真接待，及时处理群众信访疑难问题。在公务活动中，严格执行公务活动接待标准，厉行节约，接受广大干部群众和党组织的监督。

一年来，虽然在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在今后的学习工作中将认真加以克服，努力提高自身综合素质，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